

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摘要)

在四川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 王树江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过去五年的工作

五年来,在省委坚强领导、省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全省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省第十一次和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省十三届人大历次会议决议,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按照“六个实质化”工作思路,沿着“新、实、深、固、常”工作脉络,守正创新、接续奋斗、跨越发展。五年来,全省法院共受理案件692.04万件,审、执结683.72万件,同比分别上升61.11%、61.92%。其中,省法院受理10.95万件,审、执结10.70万件,同比分别上升114.68%、121.88%。

一、全力服务大局,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当好天府中央法务区建设主力军。推动天府中央法务区从蓝图构想到落地成势,获评中国改革2021年度唯一省级特别案例。率先形成“一点、五院+、五庭+”司法资源集群,争取设立最高人民法院五巡成都审判点,新设成渝金融法院、天府新区法院(四川自贸区法院),成立互联网、国际商事等专门法庭,门类和数量均居全国首位。入驻机构审理案件25.49万件,标的额2293.93亿元,以优质法律服务引擎高能级泛法务企业,法商融合生态圈成型见效。**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加强产权和企业合法权益保护,厚植投资兴业沃土。强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依法审理涉五粮液、竹叶青、郫县豆瓣等案件2.65万件,擦亮“川字号”产业金字招牌。依法严惩非法集资50.33亿元的汇通公司,稳妥处置浦发银行千亿信贷资产风险案,助推四川银行成功组建,促进金融市场健康发展。充分发挥破产审判在市场主体救治和退出中的重要作用,审理案件2968件,泸天化集团、达钢集团、川煤集团等企业重获新生,盘活资产730亿元,16万名员工稳住就业。

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深化川渝司法协作,联合发布知识产权、环境资源、建设工程等领域典型案例、法律适用解答,同城化办理跨区域立案、委托执行6.17万件次,两地法院“一盘棋”由表及里。积极对接“一带一路”,制定成渝两省自贸区建设意见,审理涉中欧班列(成都)等涉外民事案件3621件,助力打造内陆改革开放高地。

保障重大项目建设。服务交通强省建设,审理涉新成昆铁路、成渝高速公路、天府国际机场等建设运营案件2458件。从“蜀道通”到“蜀道畅”,司法脚步从未停歇。全程跟进白鹤滩、乌东德水电站和普光气田等大国工程建成投用,稳妥处置征收补偿、施工合同、劳动争议等相关纠纷,为西电东送、川气东输贡献司法力量。

护航绿色发展。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审理环境资源案件3.46万件,全国首例预防性保护公益诉讼五小叶槭案入选最高人民法院指导性案例。与陕甘黔滇渝等省市法院共建协作体系,创新“纽扣法庭”“四圈四同”工作机制,合力守护一江清水、两岸青山。建立司法修复实践基地103个,探索认购“碳汇”修复受损环境,实现保护与修复并重。在2022年气候变化司法应对国际研讨会上作主题发言,环境司法四川经验走向世界。

二、严格公正司法,服务平安四川法治四川建设

坚决维护社会稳定。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依法严惩煽动分裂国家、间谍窃密等犯罪。坚持除暴务尽,全链条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及上下游犯罪,审理案件6435件1.77万人,“10·18”特大跨境电信诈骗新时代推动法治进程十大案件。重拳扫黑除恶,审理案件1804件1.56万人,王德彬、饶氏兄弟等黑恶势力被依法铲除。厉行铁腕禁毒,审理案件2.92万件4.03万人,依法判处械制贩毒的石大雄、诱骗胁迫21名求职者到缅甸贩毒的尔古达哈等人死刑。在凉山地区推进源头禁毒、综合治毒,助其彻底摘掉20余年的“毒帽”。强力惩治贪腐,审理贪污贿赂、渎职等案件4417件5629人,云南省原书记秦光荣、省医院原院长李元峰等被绳之以法。

维护良好公共秩序。循天理、遵国法、顺人情,惩恶扬善、禁乱止暴。执行绿心公园女子夜跑遇害案罪犯李健死刑,滥害无辜罪不可恕。判处高速公路斗气别车致6车相撞的双方车主有期徒刑,危害公众必受严惩。判处销售伪劣口罩的周某某有期徒刑,趁难敛财难逃制裁。认定煽动网民诋毁谩骂致“安医生”自杀身亡的常某等3人构成侮辱罪,网络暴力必须遏制。认定已定安全保障义务的物业公司无须向跳楼者家属赔偿,无理索赔绝不支持。依法驳回“青花椒”案碰瓷式维权诉求,诚信底线不可逾越。

倾力守护家庭安宁。妥善审理婚姻家庭案件54.33万件,发出人身安全保护令526份,倡导健康和美家庭关系。严惩强奸、拐卖、虐待、校园霸凌等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2411份,呵护少年儿童平安成长。依法支持老年人赡养费、“带孙费”诉求,解老年人养老之忧。精准打击养老诈骗犯罪,审理案

件253件468人,守好老年人“钱袋子”。

助推法治政府建设。加大对房屋土地、城市管理、社会保障等领域案件审判力度,保障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全面加强依法行政,加强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共建59个调解中心(室),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发声成为常态。推动建立省市(州)区(县)三级府院“两长”联席会议制度,发布行政审判白皮书260份,形成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局面。

三、践行司法为民,回应群众多元司法需求

用心扎牢民生权益司法保障网。认定商家强制扫码点餐侵犯个人信息、强行捆绑女员工构成职场性骚扰,给人格尊严以最大尊重。判决阻挠小区正当加装电梯的业主停止妨碍施工,给安居需求以切实回应。判决不愿低俗表演的女主播无须向经纪公司支付合同解除违约金,给新业态从业者以充分保障。向“网红拉姆”的两名幼子和年迈父亲提供司法救助金10万元,给困境者以生活希望。严厉惩治袭警、暴力伤医行为,完善协作机制强化涉军维权工作,给守护者以司法护佑。

切实维护当事人胜诉权益。全省法院执结案件213.48万件,执行到位5222.13亿元,整体质效稳居全国法院第一方阵。联合12家单位建成覆盖存款、不动产、公积金等25项财产信息的在线查扣冻体系,网络司法拍卖成交897.19亿元,执行模式发生深刻变革,从线下到线上、从单打独斗变为内外联动。用好活封活扣、执行和解等善意文明措施,防止办了一个案件、垮掉一个企业。用好“公诉+自诉”利器,判处拒执罪人数为前五年的5.86倍,试点实行守信激励和信用修复,营造惩戒失信、促进守信的社会氛围。

打造高品质诉讼服务。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坚决整治年底不立案,群众反映强烈的立案难问题成为历史。将108项诉讼事务整合到诉讼服务中心集中办理,开通12368热线等十大网上平台,诉讼服务突破时空限制,当事人既能现场一站通办,又能足不出户一网全办。与公安厅、四川银保监局等建立道交、保险等类型化纠纷诉调对接机制,81.11万件纠纷成功调解,31.23%的民事案件实现速裁,愿调尽调、速裁快办让解纷多元便捷。

发挥人民法庭前沿阵地作用。贴近群众优化设置人民法庭823个,增设镇、村诉讼服务站和巡回审判点2067个,广泛开展巡回审判,司法服务延伸至“最后一百米”。深度融入基层治理,构建“法庭+派出所+司法所+网格员”多方共治模式,共建无讼村(社区)1339个,“石榴籽”调解室全省铺开、走向全国,大量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解决在基层。审理侵犯惠农资金、破坏耕地、制假售假等犯罪案件433件,妥善处理涉地涉川茶果果、畜牧水产、康养旅游等乡村产业发展纠纷。人民法庭以法治方式为

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写下生动篇章。

四、深化改革牵引,激发法院发展内生动能

维护司法公正。全面落实“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稳妥推进人员分类管理改革,实行编制、员额省级统筹、动态调整,遴选员额法官1975名,院领导办案案件56.43万件。建立审判权责清单明晰办案责任,实质化开展法官惩戒,实现放权不放任、用权受监督,审判监督管理改革案例获全国首届“人民法院改革创新奖”。搭建统一法律适用机制,防范“类案不同判”,一审服判息诉率上升至90.67%。

促进司法高效。全国首创“案件审理期间——纠纷在院时间”双向考评机制,试点法院纠纷在院时间较改革前缩短118天。圆满完成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14条修法建议被民事訴訟法采纳。首批开展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实现矛盾纠纷层级化解。推进智慧法院迭代升级,为当事人、律师带来实实在在诉讼便利。

捍卫司法权威。坚持以审判为中心,充分保障人权,刑事案件证人、侦查人员等出庭作证7056人次,启动非法证据排除程序682件次,推动被告人获得律师辩护全覆盖。发布指导意见对交通肇事、盗窃等23种常见犯罪规范量刑,确保罚当其罪。坚持宽严相济,审理认罪认罚从宽案件14.78万件,对12.27万名被告人依法判处有期徒刑等非监禁刑,对1736人免予刑事处罚。坚持疑罪从无,依法宣告223人无罪。出台工作规程规范减刑、假释案件办理,严防“纸面”服刑、提“钱”出狱、带“病”假释。

五、坚定文化自信,锻造忠诚干净担当法院铁军

永葆忠诚本色。旗帜鲜明把党的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夯实思想根基。探索实施思想政治教育“八项工程”,全覆盖政治轮训,认真接受中央、省委巡视,增强政治定力。扎实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创新“三非”工作机制,守好廉洁底线。

锤炼过硬本领。举办各类培训1.32万期61.28万人次,培养藏汉、彝汉等双语法官,队伍专业能力不断提升。实施“青蓝工程”大力培育年轻干部,选派2850名干警到基层一线、民族地区担重历练,为司法事业长远发展储备人才。培育64名全国、全省审判业务专家,每年评选“十佳庭长”“十佳裁判文书”,推出优质司法产品。

厚植法治底蕴。创建浅草书屋、法治会客厅等文化传承中心89个,举办“见山论坛”“梦溪书研社”等文化活动现场,浸润崇法向上法官精神,510个集体、1477名个人获得省级以上表彰。制定文化建设规划,打造“泸法麒麟”“正义雪莲”等文

四川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摘要)

在四川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四川省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代理检察长 葛晓燕

过去五年,全省检察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省委和最高人民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这个主题,主动适应多重改革叠加带来的新变化,厘清四川检察“三个坚持”“五个进一步”的发展思路,实现了在检察职能调整中转型发展、在司法体制改革中创新发展、在检察队伍自我革命中高质量发展,共办理各类案件107万余件,为四川走过极不平凡、极不平凡的五年提供了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一、更新司法理念,检察办案充分体现天理、国法、人情、良知相统一

尊重人民群众朴素公平正义观。一方面,对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的事零容忍。起诉涉黑恶犯罪8963人。率先在全国开展“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专项行动”,起诉侵害未成年人犯罪12566人。另一方面,对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事不懈怠。对收到的27722件群众来信做到7日内程序性回复,对26007件属于检察机关管辖的信访案件做到3个月内办理进展或结果答复,信访“倒三角”结构得到改变。将司法救助融入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对9600人发放司法救助金。

注重人心之治、源头之治。全面推行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认罪服判率98.6%。全面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前诉羁押率从2018年的48.5%降至2022年的22.7%,不起诉率从2018年的6.6%上升至2022年的24.3%。结合办案发出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最高人民检察院评选出的34件全国社会治理类优秀检察建议,四川占5件。

树立“定分止争”更高办案标准。创新四川民事检察“和解五法”,在检察环节促成民事案件和解息诉3328件。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着力解决2231件行政诉案件程序已完结但争议未实质化解的申诉问题。

二、调整职能布局,实现“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

做优刑事检察。完成“捕诉一体”改革,打

击犯罪更专业更有力。起诉检察机关移送职务犯罪4560人,依法办理云南省原省委书记秦光荣等一批重大贪贿案件。

做强民事检察。办理民事检察监督案件38572件。对诉讼能力偏弱的老人诉请支付赡养费、受家暴妇女离婚、农民工讨薪等提供法律帮助8829件。监督纠正“假官司”“假仲裁”“假公证”1618件。

做实行政检察。办理行政检察监督案件11213件。加强行政非诉执行监督,提出检察建议3463件。加强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提出检察建议1915件。

做好公益诉讼检察。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检察案件36903件,办案数量和质效居全国前列。连续3年开展“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专项监督。99.6%的公益损害案件在诉前得到解决。

三、坚守检察使命,依法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坚决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成功办理一批危害国家安全犯罪专案,维护国家政治安全。依法严惩金融诈骗、扰乱金融管理秩序犯罪,起诉6455人,追赃挽损32亿余元,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依法严惩毒品犯罪,起诉38971人。

依法保障防疫秩序。一方面,对核酸检测造假、制售伪劣涉疫物资、哄抬物价等主观恶性深、性质恶劣的犯罪,决不手软、从快追诉。另一方面,对普通群众违反疫情防控有关规定,综合考量案件发生的背景、情由、后果、认罪悔罪态度等,特别是对因表达诉求引发冲突等过激行为情节较轻、社会危害性不大的,依法不追究刑事责任65人,防止执法司法“一刀切”“简单化”。

着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开展涉企刑事案件挂案专项清理,不让悬而未决的案件成为企业发展的“包袱”。开展涉企业负责人羁押必要性审查专项活动,对企业负责人涉经营类犯罪依法能不捕的不捕、能不诉的不诉。扎实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让涉案企业“活下来、留得住、经营好”。

跟进服务重大战略部署。建立川渝检察协

作70余项机制,护航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起诉侵犯知识产权犯罪1398人。首创的知识产权刑事案件“双报制”,被国务院评为知识产权强国建设典型案例,是全国检察系统唯一入选案例。建立生态保护跨部门跨区域协作机制,共同保护长江、黄河、大熊猫国家公园和都江堰水利工程。

切实保障民生民利。开展整治电信网络诈骗专项行动,突出惩治盗窃、诈骗、敲诈勒索等多发侵犯犯罪,起诉82940人。起诉制售假药、有毒有害食品等犯罪2716人。加大网络时代泄露贩卖个人信息、酒店偷拍等犯罪打击力度,起诉1427人。

倾情保护特定群体合法权益。推动未成年人“六大保护”形成合力。联合公安厅、教育厅开展入职查询、强制报告工作。全面推进家庭教育指导,促进“甩手家长”履责。建立98个法治宣传教育基地,落实法治教育与娃娃抓起。强化妇女、老年人、残疾人权益保障。联合省妇联建立加强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协作十项举措。开展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起诉坑老害老犯罪418人。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公益诉讼,让老年人、残疾人放心出门。维护军人军属权益。起诉破坏军婚罪、危害国防利益罪等涉军类案件79件,用心用情用法服务“最可爱的人”。

四、加大监督力度,守好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底线

加强对公安机关刑事立案、侦查活动的监督。会同公安机关共建226个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对应当立案而不立案的监督立案7340件,不应当立案而立案的监督撤案7196件,对不构成犯罪或证据不足的不起诉4170人,严把检察关口,坚决防范冤假错案。

加强对法院刑民、民事、行政审判的监督。对刑事裁判提出抗诉2038件,对民事裁判提出抗诉320件,以再审查察建议方式促请法院纠正2398件,对行政裁判提出抗诉和再审查察建议107件,有效保障法律统一正确实施。

加强对看守所、监狱、社区矫正机构刑事执

行活动的监督。

在全国率先开展对监狱、看守所“派驻+巡回”检察试点,决不允许“牢头狱霸”“提钱出狱”“纸面服刑”在四川存在。

加强对司法工作人员履职的监督。打造全国首个省级层面律师“一站式”办案平台“律检通”系统,跨省、跨市查阅案卷“最多跑一次”。对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侵犯公民权利、损害司法公正犯罪立案侦查191人。

五、深化改革创新,提升四川检察整体效能

以司法责任制为核心全面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坚持政治建检、专业强检、基层固检、从严治检,推动全省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政法队伍教育整顿。134个集体、60名个人获得“全国模范检察官”等省部级以上表彰。涌现出45名全国检察业务专家、业务标兵和四川十大法治人物、政法先锋。培育出13个全国模范检察院、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数量居全国第一。

五年来,我们始终牢记检察院是人民的检察院,自觉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

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和人大代表监督。向省人大常委会专项报告了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检察建议、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法律监督等工作,认真落实审议意见。对省人大代表建议全部办结。

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监督。每年向省政协通报检察重点工作,对省政协委员提案全部办结。全省三级检察院全部建成12309检察服务中心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检察服务不因疫情而“打折”。

经过全省检察机关和全体检察人员五年的共同努力,四川“四大检察”工作质效全面迈入全国检察机关第一方阵,最高人民法院通报的53项业务指标中四川有31项工作走在全国前列,79件案件被评为全国指导性案例、典型案例,检察建议公开宣告、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矩阵、“派驻+巡回”检察等探索从四川走向全国,全省检察工作实现了更高质量发展。

我们清醒认识到,全省检察工作还存在一

些问题和不足:检察理念需要持续更新;服务大局、为民司法的针对性还需要加强;全面从严治检仍有薄弱环节。对这些问题和不足,我们一定认真对待,在今后的工作中努力解决。

2023年,全省检察机关将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和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部署,按照“讲政治、抓发展、惠民生、保安全”工作总思路,围绕“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总抓手,重点抓好五方面工作,以检察工作现代化服务保障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四川篇章。

一是更加坚定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坚决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严厉打击严重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的犯罪,推动提高水平平安四川建设。**二是更加坚定服务保障发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更加注重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质的提升,更助力拼经济、搞建设。在推进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中发挥好司法保障作用。以检察一体化服务保障五区共兴。**三是更加坚定保障民生。**聚焦群众司法诉求,推动当事人讼争得到根本解决。聚焦群众急难愁盼,开展专项监督活动。聚焦群众对高效司法的新需求,让检察服务更加便民惠民。**四是更加坚定强化监督。**认真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决定》关于“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要求,敢于监督、善于监督,进一步发挥好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作用,更融入法治四川建设。**五是更加坚定建强队伍,**深化全面从严治检,努力锻造一支堪当时代重任的高素质检察队伍。

迈步新时代新征程,全省检察机关将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和最高人民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大会的决议,扛起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的政治责任,扛起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法治责任,扛起加强法律监督工作的检察责任,为奋力谱写四川发展新篇章贡献检察力量!

2023年工作安排

2023年全省法院工作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沿着“六个实质化”发展路径,进一步推进全省法院工作优质化提升,助力开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四川新局面。

一是培优高质量发展法治环境。严惩杀人、抢劫、强奸等严重侵害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犯罪。强化新兴产业、优势产业等司法保障,加快推进天府中央法务区审判机构入驻,营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提升行政争议化解实效,一体推进法治四川、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打造“两干九支五区”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协作体系,助力巩固“四区八带多点”生态安全格局。

二是培优人民群众满意司法服务。巩固提升诉源治理成效,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升级“厅网线巡”立体化诉讼服务体系,让群众享受到更优质更温暖的司法服务。妥善劳动争议、教育医疗、房地产等领域案件,为惠民生、稳就业提供司法支撑。推进执行指挥中心3.0版建设,着力提升执行案件到位率。

三是培优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水平。完善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促进权力与责任平衡、放权与监督结合。加大对革命老区、脱贫地区、民族地区、盆周山区法院指导支持,推动全省法院发展更加平衡。全面推进信息技术在审判执行中的融合应用,探索互联网司法四川模式。

四是培优法院队伍形象。实施中青年专家型审判领军人才“培优拔尖双百计划”,培育一批全国领先、全省标杆人才。把文化自信自强作为深沉持久力量,形成特色鲜明、优势互补、协同发力的四川法院文化品牌矩阵。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驰而不息涵养新风正气。